

授予司鐸聖秩禮的再思

韓大輝

司祭是奉派爲人行關於天主的事。
(參看希5:1)

司鐸年談司鐸。本文從司鐸聖秩授予禮，論教會如何瞭解和相信自己的司鐸。

教會有三個授予聖秩禮¹，都是整個教會，尤其地方教會（即教區）的盛事。不少人曾參與過授予司鐸聖秩禮，感受良多：

教座堂內，擠滿人群，一片喜慶。歌聲揚溢，扣人心弦，聖言宣讀，鏗鏘有力。主教和近百位司鐸共祭，非常隆重，禮儀的禱文或講道，都令人意會基督大司祭早已到場。花兒香、聖油香、吊爐香，瀰漫四周，就像細訴聖神的潛移默化。教會要藉著基督，在聖神內，再一次品嚐天父的慈愛。三位領受聖秩者剛完成七天的退省，穿上整齊的執事服，氣定神閒，目光有神，凝視前方。團體通過諸聖禱文，將聖母和天朝神聖都喚下來，隨即一片靜默，主教為領受聖秩者進行覆手、祝聖……。他們的家人坐在前排，有些淚光滿面，有些喜形於色。如果要用一個字來描寫整個團體的心神，那就是「信」——

¹ 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後，出版了幾次聖秩聖事禮儀，本文用的禮書是 Pontificale Romanum: De ordinatione diaconi, presbyteri et episcopi, 《主教禮書：主教、司鐸、執事的授聖秩儀式》editio typica altera (Typis Polyglottis Vaticanis 1990)，其縮寫爲：OEPD，中文翻譯，請參閱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網頁 <http://catholic-dlc.org.hk/p2c200702.htm>。本文也引用一些教會文件，其縮寫是 LG=《教會憲章》，PO=《司鐸職務與生活法令》，CCC=《天主教教理》。引用上述的文件時皆寫文件號碼，而非頁碼。

信天父的大恩，信基督的逾越，信聖神的傾注，信教會的共融，信天國的動力，信愛情的堅忍，信司祭的牧養，信神聖的職務，信彼此的扶持，信聖事的效果，信司鐸的誕生，信聖母的助佑……²

本文旨在解釋下列幾個有關這聖事的重要辭彙：慶典、教會、聖秩、司鐸、司祭、祝聖、效果。

1. 慶典 (*Celebratio*)

這是地方教會的喜慶，非常神聖的喜慶，即使度隱修生活的男女不能到場參禮，都會在祈禱中也會跟整個教會一起慶祝。

爲此，禮規註明晉鐸禮必須在主日或教會的慶日中舉行，讓信友能抽空參與，而行禮的地方，最好是主教座堂，那是在禮儀上代表整個教會的地方。

是次參禮的人有不同層次，各有特別職位，聖堂的佈置，要造就莊嚴、隆重、喜慶的場面，受祝聖者的家人代表「家庭教會」(domestic Church) 的臨在³，父母是有特別責任養育子女，教導他們跟隨耶穌，而在家庭中能有一位晉鐸的，那是天大的恩典⁴，在禮儀的安排上，宜給父母一個特別的坐席，他們在參與這禮儀之前，已在天主的恩寵下，神妙地帶領兒子作這個偉大奉獻。

2. 教會 (*Ecclesia*)

教會一詞來自希臘語 *ekklesia*，拉丁文是 *ecclesia*，意謂「召集」，

2 本人曾教過聖秩聖事神學，也爲同會的兄弟準備晉鐸禮儀，有幾次是由我擔起司儀的職分，事後，便隨筆寫了一些思緒，這裡只節錄一段。

3 參看《家庭》勸諭 21。

4 鮑思高神父曾說過：「家庭中一位兒子在慈幼會中晉鐸，至少三代會得救。」「至少」就是這個晉鐸的恩典是沒有限制的，天主的恩情遠遠超過我們的想像。

又指團體，中文將之譯為教會，因為這團體是天主通過基督在聖神內所召選和結集一起的「會眾」(*congregatio*)，他們是「屬於主的」，為此，他們既一起行敬天大禮時，又領受天恩。

當會眾舉行禮儀時，這個會眾的神妙特色，便會通過儀式、標記、禱文顯示出來。

基督常是這個會眾的元首，帶領眾人，在聖神內，敬禮天父。此刻基督被稱為「整個基督」(*Christus Totus*)，因為祂是元始和終結，上天和下地的權柄交給了祂，而萬有總歸於祂⁵，只有祂才可使會眾成為祂的肢體，並使會眾在禮儀中成為主角 (*leitourgos*)。

當會眾慶祝授予司鐸聖秩禮時，其面貌非比尋常，事事「依靠基督」，而基督賜下的聖神，也使會眾獲享不同的神恩與職分，這會眾雖分為「聖統制」和「平信徒」，但神妙地形成一個充滿共融的身體。

雖然每個在場的人有不同職分和角色，當中只有主持授聖秩禮儀的主教是這聖事的施行人，他邀請司鐸們共祭、執事佐祭、信友共來積極參禮。

此外，還有聖秩聖事的領受人，就是被祝聖為司鐸的執事，在此刻可說是「萬千寵愛在一身」，在這聖事慶典中領受聖神之恩，被揀選、祝聖和指派，晉身司鐸聖秩，獲賜神權，領受神聖的印號。

3. 聖秩 (*Ordo*)

教會有兩件聖事服務共融：聖秩和婚姻。

這裡只談聖秩聖事。聖秩的拉丁文 *ordo*，意即團體或行列。

教會內部有不同的人物和神恩，古代教會所言的 *ordo* 團體可應

5 CCC 795, 1136.

用在慕道者們、貞女們、夫婦們、寡婦們等，但後來的教會將這詞應用在聖職人員身上：*ordo episcoporum*（主教聖秩），*ordo presbyterorum*（原意是「長老聖秩」，中文一般稱「司鐸聖秩」），*ordo diaconorum*（執事聖秩）。

由此可見，聖秩和聖職是相輔相成。聖職（又稱神職）是指管秩職務（*ministerium ordinatum*），即信友要通過聖秩聖事才領受的職務，由於聖秩有三個品級：主教、司鐸和執事。主教享有圓滿的聖秩，將其所領受的管秩職務分給司鐸和執事，但較低級的聖秩，不能執行上級的職務。

我想提醒，執事的聖秩「不是為作司祭，而是為服務」⁶；為此，執事沒有公務司祭職（*sacerdotium ministeriale*），這只屬主教和司鐸的管秩職務。在用詞上，有時教會的文件會將管秩職務和公務司祭職視為同義詞。⁷

4. 司祭（*Sacerdos*）

希臘文的拉丁文的 *sacerdos* 的字源⁸（*sacer* + *dos: dare*）解作神聖的獻禮，一般指獻祭的人，中文譯作「司祭」（CCC 1554）或「司鐸」（CCC 1554），無可否認，「司鐸」一詞更為通用。有人認

6 《教會憲章》28。

7 CCC 1120: “*Ministerium ordinatum*” seu “*sacerdotium ministeriale*”. 管秩職務或公務司祭職。

8 希伯來語的司祭是 *kohen*，有豐盛的意思。希臘語是 *hierous*，有神聖的意思。司祭在聖經上通常有四個含意：（一）天主所揀選的，（二）完全屬於天主的，（三）在天主前是聖潔的，（四）為人民獻禮給天主，也為人民向天主求恩。例如：「每位大司祭是由人間所選拔，奉派為人行關於天主的事，為奉獻供物和犧牲，以贖罪過」（希 5:1）可是，耶穌出自達味之家而不是亞郎的司祭之家，為此，祂是「照默基瑟德的品位、永做司祭。」（希 5:6），默基瑟德是很好的預像，因為「他無父，無母，無族譜，生無始，壽無終；他好像天主子，永久身為司祭」（希 7:3）。他預示耶穌是按永生天主子的尊位而被奉派到人間做大司祭。

爲「司鐸」是音譯 *sacerdos*。另一些人認爲司鐸的「司」解作管理，「鐸」是古代的大鈴，明末清初的傳教士用「司鐸」一詞來說明他們來「響鈴」以傳福音，又爲人付洗使成爲基督徒，而教友們感到司鐸是精神的父親，故亦稱他們爲「神父」。

嚴格來說，「司祭」一詞有獻祭的意思，比「司鐸」的譯法更爲準確。

然而，在梵二的文件中，*sacerdos* 也有譯作司祭，如基督大司祭 (*sacerdos magnus*)，而與此詞相關的是 *sacerdotium*，通常譯作司祭職。

不論如何，這裡要談一下，普通司祭職 (*sacerdotium commune*) 和公務司祭職 (*sacerdotium ordinatum*) 的異同。

由於基督是大司祭，祂的肢體便成爲司祭的團體 (默 5:10)、「王者的司祭」(*sacerdotium regale*) (伯前 2:9)。通過入門聖事，所有的信友都是司祭，稱之爲普通司祭職。此外，尚有另一種方式參與基督的司祭職，那便是通過司鐸聖秩禮所領受的公務司祭職。

普通司祭職更爲基本和重要，而司鐸和主教在聖秩聖事中所獲得的神權 (*potestas sacra*) 和職務，正正是爲服務信友，使他們的普通司祭得以發揮。可是，司鐸、主教和教宗也擁用普通司祭職，他們也需要其他的司鐸給予他們服務，以發揮他們的普通司祭職，成爲真正聖潔的司祭 (伯前 2:5)。讓我舉一例說明：死亡是所有信友最後和最關鍵的祭獻，也是作爲王者司祭最徹底地進入逾越奧跡的時刻，「把自己奉獻爲神聖的、悅樂天主的活祭品」(羅 12:1)⁹。換言之，在臨終時，不論信友或司鐸、主教、教宗，都要活出普通司祭職的時刻，都需要司鐸的公務司祭職的服務：病人傅油、修和

9 參看 LG 10.1，此段說明普通司祭職的精髓。

(告解)、臨終聖體。爲此，奧思定說：「爲你們我是主教，和你們一起我是基督徒。」¹⁰

不論普通司祭職或公務司祭職都源於基督大司祭，都是因基督之名而奉行職務。前者是以基督肢體的身分奉職，唯獨後者是以基督元首的身分行事 (*in persona Christi Capitis* LG 10, 28, CCC1548)。

天主的全體神聖子民，在基督內固然都是王者的司祭 (*regale sacerdotium*)，可是，我們的大司祭 (*sacerdos magnus*) 耶穌基督，卻親自從門徒中，揀選了一些人，以祂的名義，在教會內爲眾人擔任公務司祭的職務 (*sacerdotali officio*)。原來，基督由聖父所派遣來到世上，同樣，基督也派遣使徒到世界各地，好能藉著使徒及繼承使徒職位的主教們，延續不斷地履行他導師、司祭和牧者的職務。司鐸就是主教的合作者，在司祭職務上與主教聯合一起，奉召爲天主子民服務。(〈主教在司鐸聖秩授予禮的道理〉OEPD 123)

以上引用道理的首段，但有兩個重點。一是肯定了全體子民是王者司祭 (奉行普通司祭職)。二是指出基督也從中揀選一些人奉行公務司祭職。他們是主教和司鐸，前者是宗徒繼承人，後者在中文稱爲「司鐸」，其定義是「是主教的合作者，在司祭職務上與主教聯合一起，奉召爲天主子民服務 (即使命)」。爲此，「合作者 (輔助者)」和「司祭」是爲領司鐸聖秩的人是不可缺的元素。

「由天主所設立 (*divinitus institutum*) 的教會職務 (*ministerium*) 是分等級 (*ordo*) 去執行的，這些執行人員從古以來就被稱爲主教、司鐸和執事。」¹¹

10 參看奧思定，Serm. 340,1: “Episcopus ego sum, Christianus vobiscum”。

11. LG 28: Sic ministerium ecclesiasticum divinitus institutum diversis ordinibus exercetur ab

司鐸聖秩授予禮是聖事，耶穌基督建立這個聖事，讓教會能選立領受聖秩者，並指派、授權或任命他們執行神聖的職務。司鐸聖秩聖事賦予領受者神權，這使他們日後在施行聖事時，常能有效地通傳恩寵，這就是所謂聖事的「事效性」(*ex opere operato*)，絕不依靠他們個人的聖德或操守。

5. 司鐸 (*Presbyter*)

拉丁文 *presbyter* 的原意是長老，源於舊約時代梅瑟的長老中的「七十位賢士」(出 24:1)，而在新約有「七十位門徒」(路 10:1)。有些遠古的版本是七十二位，思高聖經用了七十二位)。¹²

如今 *presbyter* 中文則譯作「司鐸」(神父)。可是，*presbyterium* 在中文是譯作「司祭團」(而非司鐸團，下文解釋)。

主教和司鐸，通過聖秩聖事，都領受公務司祭職，但只有主教才有聖秩聖事的圓滿 (*plenitudo*)，這「圓滿」使主教在地方教會成爲「至高司祭職的恩寵管理人」(*oeconomus gratiae supermi sacerdotii* LG 26)。

主教是宗徒的繼承人，教宗是伯多祿的繼承人，就如宗徒是一個團隊，都聯同伯多祿 (*cum Petro*) 並在他的領導下 (*sub Petro*) 延續基督的使命，同樣主教們也和教宗形成一個團隊以延續基督的使命。主教聖秩具有集體的本質 (*collegial nature*)，即通過主教的祝聖禮，那位主教與教宗和其他主教形成世界的主教團 (*collegium Episcoporum*；請注意，這詞在此是指主教團，而非英語的 *Episcopal*

illis qui iam ab antiquo Episcopi, Presbyteri, Diaconi vocantur.

¹² 參看司鐸授予禮的祝聖禱文 OEPD 131。當中提到輔助梅瑟的「七十位賢士」(長老)和那些輔助宗徒的「門徒」。禱文在此爲司鐸聖秩提出聖經的根據，他們以「合作者」，更好說「輔助者」的身分，在主教的團結和領導下共同實踐使命，並共享「公務司祭職」，爲這緣故，*presbyterium* 即主教和司鐸一起成爲「司祭團」。

Conference)。普世教會和地方教會也通過主教們彼此的聯繫達至有形可見的相通，每位主教以牧養地方教會的方式同時參與牧養普世教會，換言之，普世教會因而臨現於每個地方教會，每個地方教會也成為普世界教會的具體表述。為此，世界主教團亦以「身體」來表述主教們的團結（*Corpus Episcoporum* LG22:2）。

我們可從主教聖秩看到地方教會有形可見的共融。

基督是父所祝聖和派遣，祂來到世上，召選宗徒，並使他們的繼承人——主教們——分享祂的祝聖和使命（PO2）。主教們又把自己的職務，合法地按不同的等級，委託給其他成員。那麼，主教的職務是按從屬的等級交託給司鐸，因此，被納入司鐸聖秩的人，在履行基督的宗徒使命時，成為主教聖秩的合作者。司鐸們聯同主教一起（*cum episcopo*）並在主教領導下（*sub episcopo*）組成地方教會內唯一的司祭團。中文把 *presbyterium* 譯作「司祭團」，是因著司鐸和主教共享的公務司祭職（*sacerdotium*）和使命（*missio*）¹³，重點是在地方教會裡，凡通過聖秩聖事領受公務司祭的人便聯同他們的主教成為一個「司祭團」。

就中文來說，「司祭團」的譯法比「長老團」更好，正因為新約說出「公務司祭職」是來源於耶穌基督大司祭，而司鐸的「輔助

13 參看 LG28: Propter hanc in sacerdotio et missione participationem Presbyteri Episcopum vere ut patrem suum agnoscant eique reverenter oboediant. Episcopus vero Sacerdotes cooperatores suos ut filios et amicos consideret, sicut Christus discipulos suos iam non servos, sed amicos vocat (cf. Io 15,15) Corpori igitur Episcoporum, ratione Ordinis et ministerii, omnes Sacerdotes, tum dioecesani tum religiosi coaptantur et bono totius Ecclesiae pro sua vocatione et gratia inserviunt. 司鐸們因著和主教共享的公務司祭職及使命，要把主教真誠地視為慈父，尊敬地服從他。誠然，主教要把司鐸們，即自己的合作者，視為兒子和朋友，就如同基督已經不再稱門徒們為僕役，而稱他們為朋友。（參看若 15:15）。所以，因著聖秩聖事及職務的理由，所有的司鐸，無論是教區司鐸或修會司鐸，都和主教團（*corpus episcoporum*）聯結在一起，按照每人的聖召與恩寵，為整個教會的福祉服務。（筆者再譯）

角色」也源於基督的揀選，是祂揀選這些門徒來輔助宗徒的。至於舊約的長老只提供了一個預像，也給了新約時代的教會一個名稱來描寫這個出自基督而非梅瑟的新角色——今天稱為「司鐸」。此外，「司祭團」比「司鐸團」的譯法更好，因為在此團內，有形可見的中心和基礎是「主教」，並非一個未領受主教聖秩的司鐸而已，換言之，為使教區內的司鐸群成爲一個像似身體一般的「團」，就不能沒有正權主教。主教和司鐸都是享有公務司祭職，他們一起自然形成「司祭團」了（看 CCC 1568）。

原來，基督由聖父所派遣來到世上，同樣，基督也派遣使徒到世界各地，好能藉著使徒及繼承使徒職位的主教們，延續不斷地履行他導師、司祭和牧者的職務。司鐸就是主教的合作者，在司祭職務上與主教聯合一起，奉召為天主子民服務。（〈主教在司鐸聖秩授予禮的道理〉 OEPD 123）

言下之意，在一個地方教會內只有一個正權主教（*ordinarius*）和一個司祭團（*presbyterium*），由於每個主教都和教宗合一，那麼每個地方的司祭團都和世界主教團合一。

這幾位弟兄，經過深思熟慮，即將被納入司鐸的聖秩內而獲享（公務）司祭職，為服務基督——祂是導師、司祭和牧者，基督在其供職上，建樹自己的身體——教會，使之得以建立，並發展成為天主的子民、神聖的殿宇。這幾位弟兄，將被祝聖為新約的真正司祭。他們要肖似永恆的大司祭基督，並與主教的司祭職聯合一起，宣講福音，牧養天主子民，舉行敬天之禮，尤其是主的聖祭。（〈主教在司鐸聖秩授予禮的道理〉 OEPD 123）¹⁴

¹⁴ 筆者重譯，原文 OEPD 123: Isti fratres, re mature perpensa, ad sacerdotium in Ordine

上文提到司鐸服務天主子民，但這裡卻說服務基督，何解？這裡有三點要說明。一、司鐸因其所領受的聖職，成為了僕人，在教會內服務。二、司鐸是天主子民的僕人，其所提供的服務是使天主子民以基督為榜樣成為「王者的司祭」。可是，天主子民不是「顧客」，教會不是「商店」，司鐸不是高舉「顧客永遠是對的旗幟」而服務。三、司鐸是基督的僕人，以基督元首的身分去牧養天主的子民（即宣講、聖化和治理）。司鐸首先要虛空自己，讓基督的真理和愛充滿自己，這樣才能「以基督元首的身分」行事。

6. 祝聖 (*Ordinatio/Consecratio*)

教會近期之文件常用晉秩禮 (*ordinatio*)，但傳統上亦慣稱為祝聖禮 (*consecratio*)。言下之意，為能授予司鐸聖秩給領受人，教會祈求天主採取祝聖的行動。全體會眾唱〈諸聖禱文〉，呼求天上的教會來援助，而領聖秩者俯伏在地。接著就是主教在默靜中為領聖秩者覆手，隨後，所有在場的司鐸，佩戴著領帶，為領秩者覆手，不誦念禱文。傳統上，覆手是祈求聖神的「傾注」。覆手後，全體司鐸站在主教周圍，由主教一人誦念祝聖禱文。

祝聖的禱文是求父賜下聖神；在呼求中，整個會眾隨著主教的誦念或詠唱，「紀念」過往的救恩工程，從創造到聖子的來臨，常有聖神的伴隨。

在不同的境況中，雖有多樣的職務，卻能和諧地運作，舊約的

presbyterorum sunt ordinandi, ut Christo Magistro, Sacerdoti et Pastori inserviant, cuius ministerio corpus eius, id est Ecclesia, in populum Dei, in templum sanctum aedificatur, in templum sanctum aedificatur et crescit.

Christo summo et aeterno Sacerdoti configurandi, sacerdotio Episcoporum coniungendi, in veros Novi Testamenti sacerdotes consecrabuntur ad Evangelium praedicandum, populum Dei pascendum cultumque divinum in dominico praesertim sacrificio celebrandum.

職務成爲新約職務的預象，最後基督來到世上，成爲唯一的大司祭，完成救恩，並選立宗徒，以延續救恩的使命。

全能的天父，我們求祢把屬於司祭團的尊位授予祢這幾位僕人，在他們心中振興聖德之神，使他們由祢接受這項輔助主教的職務，在生活中樹立善表，作眾人的模範，產生潛移默化的效果。¹⁵

這裡有幾點值得注意。一是 *presbyterii dignitatem*，在這聖事上，天主要把特殊的「尊位」賜予這些僕人，這尊位是永恆的（具有不可磨滅的神印），並使領受者加入「司祭團」¹⁶。這裡「司祭團」是指出司鐸和主教團結和從屬的緊密關係，而這幾位僕人得到天父垂青，在聖神內和藉著基督被納入「司祭團」內，和主教及其他司鐸一起共享公務司祭的尊位，同時也在聖神內和藉著基督朝拜天父，並能以基督大司祭之名（即以基督元首的身份）爲天主子民奉行神聖的職務。

二是 *Spiritum sanctitatis*，拉丁文的 *Spiritum* 意思可以是指「精神」或「聖神」，中譯是「聖德之神」（有一詞兩意之用）。這些僕人

¹⁵ 筆者重譯，原文 OEPD 131: “Da, quacumque, omnipotens Pater, in hos famulos tuos presbyterii dignitatem; innova in visceribus eorum Spiritum sanctitatis; acceptum a te, Deus, secundi meriti munus obtineant. censuramque morum exemplo suae conversationis insinuent”. 這是最重要的祝聖禱文，是不可缺的，否則祝聖禮便不成事了。這段文字中，沒有用 *sacerdos*（司祭），也不提 *sacerdotium ministeriale*（公務司祭職），卻用了 *presbyterium*（司祭團），這是說明司鐸和主教的密切關係。

¹⁶ 香港禮儀委員會的網上版 <http://catholic-dlc.org.hk/p2c200702.htm> 把「司祭團」譯作「司鐸的」，拉丁文 *presbyter* 解作司鐸，*presbyteri* 可解作司鐸的；可是這裡的文本是 *presbyterii*（注意多了一個 i）乃源於 *presbyterium* 應譯作「司祭團」的。而「司祭團的尊嚴」的意義可看 LG28:2: “Presbyteri, ordinis Episcopalis providi cooperatores eiusque adiutorium et organum, ad Populo Dei inserviendum vocati, unum presbyterium cum suo Episcopo constituunt, diversis quidem officiis mancipatum”. 司鐸們是主教聖秩謹慎的合作者、助手和工具，奉召爲天主的子民服務，與他們的主教組成唯一的司祭團，分擔不同的職務。

在「入門聖事」中已領受「聖神」，爲此，聖德已在他們中漸漸成長，在修院中的培育正是使聖德在他們心中得以發展，如今在主教靜默覆手這中，他們領受聖神的傾注，在祝聖禱文中，主教「藉聖神的德能」(*virtute Spiritus Sancti*) 祝聖他們，求全能的天父更新或振興他們的「聖德之神」。聖神的傾注的受惠者固然是新司鐸，但其實通過他們內在的煥然一新，整個教會在聖德上 (*sanctitas*) 都受惠。

三是天主的 *secundi meriti munus*，字面意義「第二級的職務」，其實，這職務首先是由天主那裡領受過來 (*acceptum a te, Deus*)。雖然，這段文字沒有提到主教，但從所謂「第二級」便可意會這幾位僕人所領受的職務從屬於主教圓滿的聖秩，故此是輔助主教的職務。傳統上這職務是神聖的：宣講、聖化、治理；而職務不是永恆的，由教會交托給他們，亦可因應情況而收回，但他們須賴聖秩聖事所賜的「神權」才能奉行這些職務。爲此，主教在祝聖禱文中繼續說：

願他（們）成爲我們主教職位的忠誠合作者，使福音聖道，藉著他（們）的宣講，傳至天涯海角，並賴聖神的恩佑，在眾人心中產生實效。

願他（們）和我們一起作你奧蹟的忠誠分施者，使你的子民藉重生的水泉而得到更新，從你的祭壇得到滋養，並使罪人與你和好，病弱者得到支持和撫慰。(OEPD 131)

所謂「教會的交托」通常由其所屬主教去執行。由於這些僕人由天主垂青，被納入「司祭團」，主教不得不以他們爲「合作者」，也有本份將「神聖職務」交托給他們（而非托給平信徒）；可是當他們遇上特殊情況或嚴重障礙（不論身體的或倫理的），教會（按教會法律，暫時地或永久地）免除他們的職務。

四是 *censuram morum*，意即行爲舉止、生活習慣的嚴謹。這些

僕人領受的恩寵使他們能以言以行成爲眾人的榜樣 (*exemplo suae conversationis*)，以標榜那莊嚴的基督徒生活。

7. 效果 (*Effectus*)

司鐸聖秩聖事的效果是賦予聖化恩寵、特殊恩寵和神印。

聖化恩寵提升新司鐸和天主的關係，更爲親密地活在聖三的大愛內。按傳統的解釋，這關係的提升是使新司鐸在領受入門聖事時所獲賜的內在聖德得以更新、深化或振興。

特殊恩寵是使新司鐸以公務司祭的尊位參與聖子基督及其教會的救世使命。這可從祝聖禮後的儀式表達出來。新司鐸所換上的領帶表示他的「神權」(*potestas sacra*)，穿上祭衣成爲司祭。然後主教爲他們傅上堅振聖油 (*Chrism*)，表示他們領受當日耶穌傳教時所得到的聖神——那使祂成爲基督 (受傅者) 的聖神，同時也象徵新司鐸所領受的神印。主教把信友所獻的餅酒，連同聖盤聖爵，個別地交給每位新司鐸，同時說：「請接受聖潔子民奉獻給天主的禮品。你要明白你所做的，生活你所舉行的，使你的生活符合主十字架的奧跡。」(OEPD 136) 爲了強調新司鐸被納入「司祭團」，主教和每位在場的司鐸都和他行平安禮。簡言之，新司鐸進入司鐸行列，便更爲肖似基督司祭、導師和牧者，在教會內成爲基督的僕人。就如拜占廷禮的司鐸授秩禮中的禱詞所言：

上主，求祢以聖神的恩賜充滿這位祢擢升到司鐸行列的僕人，使他堪當服務祢的祭壇，無可指責，使他宣告祢天國的福音，善盡傳報祢真理之言的職務，向祢奉獻精神的禮品和犧牲，藉重生的洗禮更新祢的子民；好使他在祢唯一聖子，我們偉大的天主、救主耶穌基督第二次來臨之日，能前去與祢相遇，並從祢無限的美善中，領受他忠於職守的賞報。(引自 CCC1587)

此外，新司鐸也領受不可磨滅的精神印號，這表示新司鐸永為司祭¹⁷。傳統有論及「神印」的四個幅度。一是「摹擬」(*signum configurativum*)，即神印使司鐸肖似基督大司祭，亦在德行上使他步武基督善牧；二是「鑑別」(*signum distinctivum*)，即司鐸所領受的公務司祭的尊位與普通司祭的尊位有別，這使司鐸獻身為信友服務和悉心照顧交託給他的羊群；三是「準備」(*signum dispositivum*)，神印使司鐸獲享「權利」和「習性」，甚至是「公開性的聖德」，以奉行神聖職務，尤其感恩祭和赦罪，當然這「公開性的聖德」要求其「內在聖德」相輔相成；四是「代權」(*signum deputativum*)，神印表示司鐸已獲授權行事，同時也有義務 (*obligatio*) 牧養天主子民。¹⁸

小結

基督讓司鐸因祂的名實踐使命，同時必會不離不棄地陪伴他。這個世界充滿誘惑，但「因為我們所有的，不是一位不能同情我們弱點的大司祭(基督)，而是一位在各方面與我們相似，受過試探的，只是沒有罪過。」(希 4:15)

在司鐸聖秩授予禮中，主教是因基督之名而講道，具有無比的鼓勵：

親愛的執事們：我要特別向你們說幾句話。你們將被祝聖，進入司鐸的行列，以基督導師的名義，善盡訓導的職務。你們務須欣然地接受天主的聖言，並將它傳授給眾人。你們要默想主

17 參看 CCC 158：一位有效領過聖秩的人，因重大理由，可被解除他與聖秩有關連的義務和職分，或被禁止執行職務，但嚴格地說，他並不是重回平信徒的身分，因為聖秩的神印是永久的。自授秩當日起，他所領受的聖召和使命就永遠銘刻在他身上了。

18 參看韓大輝，《與基督有約·從慶典到奧跡》，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95，頁 332-333。

的聖道，信仰你們所宣讀的，教導你們所信仰的，實踐你們所教導的。要使你們所宣講的聖道，成為天主子民的食糧，又使你們的生活芳表，成為基督信徒的典範；你們要以自己的言行，去建設這大家庭——天主的教會。

同樣，你們要在基督內盡聖化的任務。信友們的精神祭獻，將通過你們的服務，藉你們的手，在祭台上以不流血的方式所舉行的奧跡中，與基督的祭獻相結合，奉獻給天父。所以，你們要明白你們所做的，生活你們所舉行的；就是說，你們既然舉行基督死而復活的奧跡，就要致死自己的種種罪惡，努力不斷更新自己，在基督的新生命中立身行事。

你們要為人施行洗禮，使人加入天主子民的行列；在懺悔聖事中，以基督和教會的名義使人和好，為人赦罪；以神聖的傅油，支持和撫慰病弱者；你們要主持聖禮，並以日課頌禱，為天主子民及全人類向天主獻上頌讚和感恩的禱告；你們要緊記，你們是由人群中所揀選出來，奉派在有關天主的事上為眾人服務。所以，你們要懷有恆常的喜樂、真誠的愛德，善盡基督大司祭的職務。你們不應為自己的私事操心，卻要以基督的事業為重。

最後，親愛的執事們，你們將分擔基督元首和牧者的職務。你們從屬於主教，並要與主教團結一致，努力促使信友合成一家，引導他們通過基督、在聖神內，走向天父。你們要常以基督善牧為榜樣，他來不是為受人服事，而是為服事人，並為尋找及拯救喪亡的人。(OEPD 123)

這一番的叮囑使人想起當年在加里肋亞湖（或稱提庇黎雅海），耶穌和伯多祿及其他門徒的相遇。

耶穌來到這個美麗和多產的淡水湖，宣講天國（路 5），湖邊成爲演講廳，小船是講道台。伯多祿也在那「講台」上，可能在打瞌睡，因爲他已整夜勞苦，毫無所獲，身心疲累。耶穌一講完道，便對他說：「划到深處，撒網捕魚罷！」要再次無功而返嗎？伯多祿畢竟還是給了耶穌一個機會。出乎意料之外，這次撒網，竟然滿載而歸。伯多祿不及思索，本能地驚覺面前的這個人，充滿著說不出的奧秘，便跪伏在地說：「主，請你離開我！因爲我是個罪人。」耶穌卻說：「不要怕！從今以後，你要做捕人的漁夫！」

耶穌復活後在同樣的湖邊再遇伯多祿，他們的對話確是蕩氣迴腸、烙印人心。耶穌問了三次同樣的問題，伯多祿三次給了同樣的答案。福音用了兩個動詞表達「愛」，兩個動詞表達「知道」，兩個動詞表達「牧養」，兩個名詞表達「羊群」。最後，耶穌對他說：「跟隨我罷！」其語重心長之處，不言而喻。梵一大公會議，用了這一段對話，作爲教宗是普世教會首牧的根據，具有直接和至高的牧養權力。

聖額我略納齊安主教（330-390），剛晉鐸時，發覺牧養的麻煩多不勝數，自喻爲一隻牛受到無數蒼蠅不停地騷擾，但後來在祈禱中驚覺司鐸的尊位深厚的意義，便在其《第二禱文》，寫了一個比喻描寫司鐸的角色：就如靈魂帶領肉身「存主愛，去人慾」，司鐸也同樣地帶領教友善度靈修，因而有三個關懷，四個職責。關懷是指：把人們從奴役中拯救出來；領他們順從聖神活出天主的肖像；給予他們恩寵的翅膀以飛近天主。職責是指：宣講，教導，立好榜樣，和施行聖事。

這豈不是「划到深處」的另一版本嗎？額我略在深切祈禱後，放下安逸的隱修生活，選擇過「牛」的日子，甘爲靈性的「漁夫」。

空網深海撒，滿船靈漁歸。